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17日10:00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其中董事长陈静女士、董事刘沛然女士、独立董事谢玲敏女士、独立董事刘长兴先生、独立董事李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静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广东朗固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取得控制权的议案》

为深化公司产业链布局，强化上下游协同，提高公司产能利用率，公司拟以3,675万元收购广东朗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固科技”）3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朗固科技的股权比例由25%上升至60%，朗固科技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购广东朗固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取得控制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